

西安市地震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和西安市政务公开办有关要求，现将西安市地震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予以公开，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西安市地震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防震减灾中心工作，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丰富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加强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防震减灾领域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得到不断提升。

（一）强化政府信息公开。2020 年西安市地震局通过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工作动态”等栏目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72 条，发布地震速递信息 1054 条；通过政务新媒体（新浪微博：西安防震减灾）发布信息 250 条，关注量 443；通过集约化平台受理依申请公开 2 次，答复 2 次，办结率 100%；收到 12345 市民热线 6 件，均第一时间办理、按时回复，回复率 100%；通过陕西政务服务平台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45 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二)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按照“谁公开、谁审查，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明确了各处室政务信息员职责，规范了公开信息的报送、审批流程和要求，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质效。

(三)完善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为进一步加强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建设规范化、标准化，修订(制定)了《西安市地震局门户网站管理办法》《西安市地震局新媒体平台管理办法》《西安市地震局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等6项制度。在门户网站开设了西安市地震数字科普馆栏目，丰富了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途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0	4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456750.0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2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西安市地震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但有些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还不够灵活，多以文字性为主，图文结合还比较少，可读性还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及时性还有差距。三是政府信息公开队伍专业化水平还不高。

下一步，西安市地震局将坚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为指导原则，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内容，丰富信息公开方式，努力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

和可读性。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栏目，及时收集信息公开资料，严把信息公开出口管理，努力增强防震减灾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认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积极参加各级组织的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